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

成果報告書

主辦單位： 教育部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執行單位：國立台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

執行教師： 吳翊瑄 教師

目錄

一、 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1. 基本資料
2. 課程概要與目標
3. 執行內容與反思

二、 同意書

1.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2.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如有請附上)

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一、基本資料

辦理學校	國立台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
授課教師	吳翊瑄
教師主授科目	室內空間設計科
實際授課班級數	室內空間設計科一年級
實際教授學生總數	13 名

二、課程概要與目標

課程名稱	我的房間				
報紙使用 期數及頁數	第 5 期 · 第 6-7 頁		文章標題	畫一畫，設計自己的房間	
課程融入 議題	☐ 性別平等教育 ☐ 閱讀素養教育 ☒ 能源教育 ☐ 資訊教育 ☐ 無特定議題 ☐ 原住民族教育 ☐ 人權教育 ☐ 家庭教育 ☐ 安全教育 ☐ 其他 ☐ 生涯規劃教育 ☒ 環境教育 ☐ 品德教育 ☐ 防災教育 ☒ 多元文化教育 ☐ 海洋教育 ☐ 生命教育 ☐ 戶外教育 ☐ 科技教育 ☐ 法治教育 ☐ 國際教育				
施作課堂	2	施作總節數	4	教學對象	☐ 國民小學 _____ 年級 ☐ 國民中學 _____ 年級 ☐ 高級中學 _____ 年級 ☒ 職業學校 一 年級

1. 課程活動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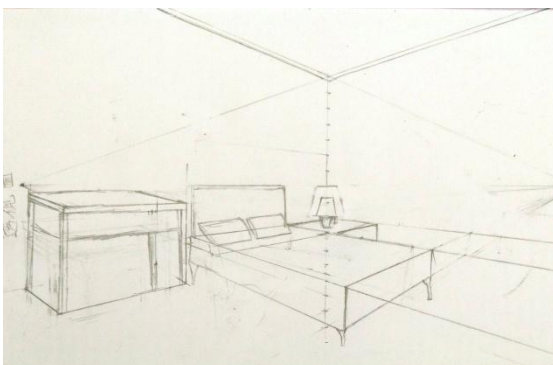
- 本課程整合了視覺藝術教學、透視技法練習以及美感智能閱讀的實踐內容，藉由《安妮新聞》「我的房間」豐富的圖像語彙引導學生進行視覺識讀，重新審視日常生活的空間結構，課程前半段著重於「一點透視」原理教學，引導學生捕捉消失點 (Vanishing Point) 與水平線 (Horizon Line)，並練習將家具簡化為方塊進行立體繪製，後半段則轉向感性的「自我表達」，讓學生化身空間規劃師，思考空間佈局與功能動線，建構出屬於個人的祕密基地。

2. 課程目標

1. 認知層面：能理解透視原理，並認識色彩心理對空間氛圍的影響。
2. 技能層面：能運用尺規正確繪製具有立體感的一點透視室內空間，並進行合理的家具配置。
3. 情意層面：透過設計理想房間探索自我審美觀，並學會欣賞《安妮新聞》中現代設計的空間美感。

三、執行內容與反思

1. 課程實施照片與成果



2. 課堂流程說明

本課程分為四大階段實施：

1. 階段一：觀察與透視基礎

- 透過報紙內容引導學生尋找照片中的消失點，講解一點透視的基本原理（近大遠小、線條匯聚）。
- 進行家具方塊練習，將冷氣機、櫃子、窗戶等家具簡化為「方塊」進行一點透視立方體練習。

2. 階段二：空間構圖與框架設計

- 建立房間基底，決定消失點位置後畫出牆面、地板與天花板界線。
- 進行平面配置思考，討論房間功能需求，在草稿上做平面圖佈局。

3. 階段三：細節描繪與色彩賦予

- 運用前述技法畫出家具主體，並加入個人特色的細節物品等。
- 制定色譜，根據想營造的「房間氛圍」選擇主色調，並利用光源表現與陰影強化立體感。

4. 階段四：成果整合與分享

- 完成最終作品上色，並進行「我的房間」分享，介紹個人的設計理念與顏色選擇原因。
- 透過同儕觀摩提供回饋，建立班級內的「我的秘密空間特展」。

3. 教學觀察與反思

- **學生表現與創意：**學生在參與過程中展現高度創意，透過將美學概念讓學生能自然而然進行空間規劃。部分學生對透視原理理解較慢，需教師進一步在「近側發展區」提供協助。
- **教材效益：**安妮新聞紙本教材彌補了過去講述觀念的單一性，增添閱讀探索的樂趣。然而，報紙強大的吸引力有時會使學生因翻閱整本內容而影響進度，未來建議調整課程時間以兼顧學習樂趣與流暢度。
- **教學調整建議：**可設計 A4 學習單，建議將原稿黑線改淺，方便學生發揮創意修改裝潢，上色工具可使用色鉛筆，以利學生後續使用行動載具玩 AR 偵測功能。

學生學習成果與心得

- **成果案例：**學生完成的作品展示了精確的一點透視技法，並成功將個人審美融入室內裝潢的配色中。
- **回饋紀錄：**透過小組討論與分享，學生能分析經典家具在空間中的配置與功能，並在創作過程中提升自發性與對生活的探索欲望。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____ 吳翊瑄 ____ 同意無償將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之成果報告之使用版權為教育部所擁有，教育部擁有複製、公佈、發行之權利。教育部委託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學校）於日後直接上傳「美角 | 生活中的每一課」粉絲專頁或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之相關網站，以學習觀摩交流之非營利目的授權公開使用，申請學校不得異議。

※ 立授權同意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得為此授權。

雙方合作計畫內容依雙方之合意訂之，特立此書以資為憑。

此致

教育部

立同意書學校：_____（請用印）

立同意書人姓名：____ 吳翊瑄 ____（請用印）

學校地址：____ 950303 臺東市正氣北路 889 號 _____

聯絡人及電話：____ 089 - 226389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 1 1 5 ____ 年 ____ 5 ____ 月 ____ 2 8 ____ 日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2022.01.01)

本人_____ (聲明人為未成年人時其法定代理人須同時簽字允許) 同意，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得就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執行及日後出版及附隨廣宣之目的，於必要範圍內，拍攝、使用、修飾、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於各種形式之載體及媒體。

必要範圍之說明：

1. 前述肖像、姓名、聲音之使用，僅以上課教學與演出過程呈現，及其附屬廣宣展示為範圍，不涉及學員私人領域之其他目的；
2. 相關展示若涉肖像及姓名之顯示，視為聲明人自行公開，而得於合理範圍內公開披露；
3. 肖像相關人格權之地位仍屬聲明人所有；後續若有個人資料查閱、補正、停止、刪除之需求，仍得洽主辦單位，唯若相關發布已經公開，則主辦單位僅就自有發佈平台之展示現狀進行處理。

此致 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

聲明人：_____ (本人親簽)

身份證字號或學號後四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簽字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後四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 | 家長說明

您好，

我們是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的總計畫團隊，這次非常榮幸邀請您的孩子參與「美感智能閱讀」計畫！在課程實施過程中，教師將會拍照紀錄，以供未來課程推廣使用。

因此在課程實施前，學校老師會協助轉知學童與家長填寫「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若有不同意者，學校老師會避免拍攝到該學童。「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為團隊邀請專業人士擬定，同意「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使用學童肖像。

本計畫相關課程紀錄與推廣宣傳影片，請參閱下列 QR Code 內容。



安妮新聞影片



安妮互動網站



計畫官方網站



臉書粉絲專頁

- ※ 肖像權被收納於民法第 18 條人格權，個人資料保護法例來採「當事人同意」而非「權利人授權」來行文，是因為肖像的使用、姓名的轉引，大致是對人格和隱私的一種尊重，較偏向於防禦權而非積極財產授權的概念，故配合法規的基本預設，改授權用語為「使用同意」。
- ※ 關於身份證、護照及學號皆可作為人別識別，僅取連續四碼有助於減輕個資守護的蒐集責任。原則上，締立契約時要求締約者謄具其相關證號，主要是事後用來證明締約者確實是有權締約之人，所以嚴謹的商務契約，會要求對方填具身份證號全碼，公司則必填統一編號全碼，然而，身份證號亦為個人資料之一環，特別是身份證字號為第一級身份識別證號，外洩時多有附帶損害風險（銀行業者預設身份證全碼為電子帳單解鎖密碼），故建議此處僅為人別識別，得僅取連續四碼即可。

國立成功大學「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總計畫團隊 敬上